

## 「日台友情」宣傳品 免費出借（使用規範）

為響應致力於促進日台雙方友好之活動，本協會無償出借原創之「日台友情」宣傳標誌、主視覺製成之「日台友情」宣傳品。（項目請參照「『日台友情』宣傳品免費出借對象一覽表」）

### 1．申請資格

（1）計畫於台灣舉辦有益於深化日台友好的非營利活動之個人或團體。原則上，不受理與營利相關之一切活動。

活動舉例：日本人與台灣人組隊登山，並於山頂某處掛起宣傳品與之合照。

（2）能遵守3・（1）・②使用切結書附件之內容（以下與附件內容相同）

①所借物品僅能使用於「『日台友情』宣傳品借用申請書」中已申請之非營利活動。

②本人願負所借物品之管理及保管之責。

③本人願確實遵守歸還日期決不拖延。

④所借物品若有損壞或污損時，本人願負責將其恢復原狀後再歸還。若發生遺失、損壞、失竊等情況而無法歸還原物時，本人願照價賠償。

⑤使用所借物品導致他人權益受損、受傷等情形時，本人願承擔所有相關責任。

### 2．出借期間

原則上以兩週為限

※因不得已之情由而需延長借用期間時，須提前與本所新聞文化部協調之。嚴禁擅自延長借用期間。

### 3．申請方式

（1）下載①②附件並填妥後，須於使用日兩週前，以電子郵件附檔方式寄至本所新聞文化部。

①「日台友情」宣傳品借用申請書

②「日台友情」宣傳品使用切結書

（2）物品領取/歸還時，須遵守申請書上記載之日期，提前通知本所新聞文化部聯絡人領取/歸還時間。物品領取時須確認所借物品之狀態，物品歸還時須以原狀歸還。

### 4．出借項目

（1）請參照「『日台友情』宣傳品免費出借對象一覽表」。

（2）無法額外提供「日台友情」宣傳標誌及主視覺的電子檔。

#### 【聯絡洽詢處】

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 新聞文化部

地址：105-47 台北市松山區慶城街 28 號 4 樓

電話：02-2713-8000#2410(「日台友情」宣傳品出借組)

FAX：02-2713-0541

承辦時間：平日 9 時～12 時 30 分、13 時 30 分～17 時 30 分

E-mail：[info-kl@tp.koryu.or.jp](mailto:info-kl@tp.koryu.or.jp)